

禮記補注



禮記補注

李調元撰

編主五雲王

編初成集書叢

注 補 記 禮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二月初版

撰 者 李 調 元

發行人 王 雲 五
上海河南路

印刷所 商 務 印 書 館
上海河南路

發行所 商 務 印 書 館
上海及各埠

祥

本館據函海本排
印初編各叢書僅
有此本

禮記補註序

雲莊禮記集說十卷。元陳澠撰。澠字可大。都昌人。雲莊其號也。其書成于至治壬戌。朱彝尊經義考作三十卷。今本十卷。坊賈所合併也。初延祐科舉之制。易書詩春秋皆以宋儒新說與古註疏相參。惟禮記則專用古註疏。蓋其時老師宿儒猶有存者。知禮不可以空言解也。澠成是書。又在延祐之後。亦未爲儒者所稱。明初始定禮記用澠註。胡廣等修五經大全。禮記亦以澠註爲主。用以取士。遂誦習相沿。蓋說禮記者。漢唐莫善於鄭孔。而鄭註簡奧。孔疏典贍。皆不似澠註之淺顯。宋代莫善於衛湜。而卷帙繁富。亦不似澠註之簡便。又南宋寶慶以後。朱子之學大行。而澠父大猷師饒魯。魯師黃幹。幹爲朱子之壻。遂藉考亭之餘蔭。得獨列學官。如今定制所尙是也。余少習舉子業。先大夫卽授以陳氏集說。余受而讀之。以其間穿鑿附會。並及掛一漏萬之處。頗不愜於心。因遍採說禮諸家。爲之補註於上。以備參考。合之各得若干條。因輯爲四卷。夫說禮之家一百四十四人。求其多不傷煩。少不傷簡。則衛湜之後。斷推陳氏。微嫌鄭孔。概行刪汰。此說禮者所以不能無歉然也。余之補所以補陳氏也。而諸書說有可引者。亦參考而互證之。使陳氏無竹垞兔園之譏。由蒙訓而入經術。起陳氏於今日。亦應所俛首而心肯者乎。西蜀李調元雨村識。

禮記補註卷一

曲禮

曲禮曰毋不敬。儼若思。安定辭。安民哉。

釋文。曲禮。委曲說禮之事。此卽古禮之篇名也。古禮已亡。小戴記其所聞。仍以曲禮名之。毋不敬三字。該括一書。儼若思。敬之見於行者。安定辭。敬之見於言者。所謂脩己以敬也。安民哉。所謂脩己以安人。安百姓也。禮記事雖繁多。不出乎此三者。故小戴以之冠首。

敖不可長。

敖。說文作𡗗。隸作敖。游也。从放。出之義。俗作敖。非。

狠毋求勝。

狠。本音癘。犬鬪聲之名。今借作人之忿爭。曰狠。譬猶乃多疑獸之名。今借作人之不決。曰猶。狠字見於五經只此。

若夫坐如尸。立如齋。

所謂入門如承大祭也。禮莫大於祭。故以尸齋比之。

夫禮者。所以定親疏。決嫌疑。別同異。明是非也。

親疏父子有親也。嫌疑夫婦有別也。同異長幼有序也。是非君臣有義也。陳氏引疏專以五服言疑未確。

猩猩能言不離禽獸。

禽字從內。內音蹂。爾雅釋獸。狸、狐、獬、貍。醜其跡內。疏內。蹠掌也。此四獸之類。皆有掌蹠。其指頭著地處名內。白虎通。禽鳥獸總名。言爲人禽制也。陳氏注本此。孔穎達云。王用三驅。失前禽。則驅走者亦曰禽。干越志。禽卽獸也。兩翼爲禽。四足爲獸。釋文別本作不離走獸。後人妄加也。又韻會。鳥獸未孕亦曰禽。八十九曰毫。

一本作八十曰毫。九十曰旄。按毫說文作毫。年九十曰毫。又釋名。七十曰毫。頭髮白。毫毫然也。與毫同。又作毫。與旄同。周禮秋官。再赦曰老旄。孟子。反其旄倪。古文通用。此乃後人因說文而妄加。不知其重疊也。

凡爲長者糞之禮。

陳氏引少儀云。掃席前曰拊。義與糞同。又拊席不以鬣。按糞字各書不一。集韻作糞。糞、糞、塹、塹、塹、塹。韻會本作糞。隸作糞。或作攢。亦作拊。又作奎。玉篇作糞。海篇作糞。字彙補作糞。古文作糞。糞。一字而形各異。未有如糞字之多者。陳氏止引少儀。未爲詳備。

古本髻作肆。按髻一名髮。音被。益髮也。言人髮少。聚他人髮益之也。儀禮主婦被楊。注讀爲髮髻。古者或剔賤者刑者之髮。以被婦人之紒爲飾。因名髮髻焉。詩鄘風不屑髻也。左傳哀十七年初。公自城上見已氏之妻髮美。使髡之以爲呂姜髻。類篇作髻髻。卽今之假髮也。古時以纚韜髮。凶則去纚而露其髻。故謂之髻。檀弓魯婦人之髻而弔也。是也。斂卽纚也。言不用益髮也。

不同櫨枷

古本枷作架。按內則注云。植者曰櫨。橫者曰枷。枷與架同。爾雅釋器疏。凡以竿爲衣架者多施。據此則櫨枷應作施架。施音匙。又音弛。揚子方言。榻前几也。趙魏之間謂之施枷。今俗多作打穀連枷及項械之枷。不與度物之枷通矣。

共飯不澤手

古本澤作擇。陳注謂古之飯者以手。與人共飯。摩手而有汗澤。人將惡之而難言。按疏以手宜潔淨。不得臨食始撝涉也。此似近禮。如謂古之飯者以手。則飯黍毋以箸。及羹之有菜者用挾。何以稱焉。箸與櫨同。匙箸飯具。見於史記。無切肉。又不置櫨。挾猶箸也。見廣韻。今人謂箸謂挾提。是漢以前已有之。古人雖質魯。未有舍匙箸不用而以手者。手容恭之謂何。則從注撝涉爲是。再按手字。古人多活用。如檀弓。子手弓而可。公羊傳。曹子手劍而從之。則從以手執器之義。亦可謂不論何器俱手。不擇飯器也。又乾肉不齒決。註謂治之以手。亦疑非。

笑不至矧。怒不至詈。

陳氏注。齒本曰矧。按。矧本音哂。作哂解亦通。言不但不大笑。亦不微笑也。韻會。正斥曰罵。旁及曰詈。言不但正斥。亦不旁及也。

獻鳥者佛其首。

陳氏注。轉振其首。恐其喙之害人也。按。佛。古本作拂。禮記拂字多作佛。學記其施之也悖。其求之也佛。俱作逆戾之拂。讀今直以佛作振轉解。疑未確。

急繕其怒。

舊讀繕爲勁。陳氏從呂說。讀如字。言作而致其怒。按。周禮夏官繕人注。繕之言勁也。以其所掌弓弩有堅勁而善。堪爲王用者。據此。則繕本作勁解。不必讀作勁也。

頭有創則沐。身有瘍則浴。

創。古文瘡字。瘍。注。古本作痒。按。說文。瘍音陽。頭創也。左傳襄十九年。荀偃瘡疽。生瘍於頭。疏。瘍。頭創也。旣言創。不言瘍。作痒似是。周禮天官。夏時有痒疥疾。詩小雅。蠲憂以痒。痒。病也。

爲其拜而菱拜。

菱。釋文。盧本作蹲。按。菱音挫。謂介者有甲。其身難以挫折。朱子訓枝挂。是也。作蹲拜。則近踞矣。國君不名。卿老世婦。至士不名家。相長妾。

此皆以主家事之臣妾言。老卽趙魏老之老。以先君所遺。故不名。世臣猶言世僕。以父在時所使。故不名。家相長妾。妾之有子而年長。理家事。故不名。

鞮屨素篋

釋文。古本又作幘。莫歷反。音覓。按幘字亦作篋。覆車簪也。亦作覆軫。儀禮作辟。旣夕禮也。主人乘惡車。白狗辟。是也。周禮作襪。春官大輅。鹿淺襪。然襪。犴襪。俱字異而義同。答音靈。車籠也。詩大雅。鞞鞞淺幘。傳言覆式。與比同。又作幕。

臨諸侯眡於鬼神

陳氏引呂注。猶眡眡之相接。按爾雅釋言。眡致也。天子巡狩。至諸侯之國。必使祝史致祭鬼神。又一本眡作祗。

庶人僬僬

陳氏引呂注。僬僬雖無所考。大抵趨走促數不爲容之貌。按僬僬二字。見荀子不苟篇。誰能以己之僬。僬受人之域域。音作卽肖切。明察也。此從子消切體聲也。義雖不同。不得無所考。

梁曰薺其稷曰明粢

釋文。古本無稷曰句。又一本明粢作明梁。按梁似粟而大。稷。關中謂之糜米。爲黃米。本二種。以明粢作明梁。古本誤也。本草。稷卽稌。一名粢。故曰明粢。

羽鳥曰降。四足曰漬。

降讀戶江切。音缸。落也。陳氏失注。漬疾智切。音爵。注謂獸相灑汗而死。按此段目天子以及下段皆言人死之名。不應脫言鳥獸。疑亦謂人之死于鳥獸者。故下言死寇曰兵。

庶人之摯匹。

匹陳注音木。按小爾雅倍兩謂之匹。前漢書布帛廣二尺二寸爲幅。長四丈爲匹。俗作疋。疑卽布帛也。陳氏讀作驚。未知何據。

棋。

棋陳氏注形似珊瑚。味甜美。一名石李。按內則蒹棋疏梨屬。其味不善。疏云棋法也。婦人有法。故以爲贊。二說不同。疑有二種。考正字通本作枸。石經作棋。一名雞垆子。一名木屈櫟。梵書謂之木蠹。然詩南山有枸疏如白楊子。又一種也。

檀弓

布幕衛也。繆幕魯也。

幕一本作辟。按幕音莫。說文帷在上曰幕。辟音覓。車上覆箬也。音義各不同。士之有誄自此始也。

陳生二人遂赴闕而死。按記言馬驚收績。公嫁左車授綬。公曰未之卜也。言卜國微末無勇也。縣責父

曰他日不敗績而今敗績。是無勇也。遂死之。是縣賁父見公責卜國無勇。故死之。並未言卜國亦死也。注者何所據而言二人並死乎。此春秋莊公十年事。有經無傳。何從知之。孟子孟賁注。勇士也。書賁衣虎賁傳。虎賁以勇士事樂記。粗厲猛起奮末廣賁之音作。而民剛毅。賁之爲言勇也。亦怒氣充實剛毅之象也。誅者累次其實行以爲諡。有誅則有諡。是賁父之賁卽其諡也。然則士之誅自縣賁父始也。卜旣無勇國亦非諡。不得並言二人。

古也墓而不墳。

陳注墳塋域曰方言。凡葬無墳謂之墓。有墳謂之塋。又平曰墓。射曰冢。高曰墳。

華而睨大夫之簀與。

簀陳訓簀也。按說文簀牀棧也。爾雅釋器簀謂之第。注牀板也。與詩小雅下莞上簀之簀不同。簀竹席也。與簀自是兩物。今訓爲簀誤矣。又睨字兩見。毛詩有睨其實。睨彼牽牛。言實也。明也。徐邈又音睨爲刮。刮削節目使其睨然好。疑未是。

邾婁復之以矢。蓋自戰於升陘始也。

婁陳氏引釋云邾人呼邾聲曰婁。故曰邾婁。按蘇氏演義。時人以無分別者爲邾婁。不辨邾婁小國微小之人不能分別也。六書故春秋邾國號邾婁。蓋言愚昧也。又繫馬曰維繫牛曰婁。凡山形連延中忽斷絕曰陘。

魯婦人之髻而弔也。自敗於臺鮐始也。

臺鮐。春秋傳作狐鮐。臺字當爲壺字之誤。

死而不弔者三。畏厭溺。

陳註。謂畏懼而不知所出。多自經於溝瀆。此真爲死於畏。似難專指戰陳無勇。他謂鬪狠亡命曰畏。按畏古文與威通用。尙書自我民明威。周禮夫角之中恆當弓之畏。註畏作威。作亡命之說亦通。

曾子之喪。浴於爨室。

爨。七亂反。音竄。今之竈也。浴用湯。故就炊爨之所。曾子反席未安而沒。未有遺命。故權從其儉也。陳氏謂士喪禮浴於適室。無浴爨室之文。疑曾元從非禮而賤其親。未必然也。又按掘中霽而浴。毀竈以綴足。謂死而掘室中之地作坎。以牀架坎。浴尸於上。令汁入坎。死人令強足辟戾。不可著屨。故用毀竈之甓綴足。令直可著屨。是近竈而浴亦禮也。

子張病。召申詳而語之。

註。太史公傳曰。子張姓顓孫。今日申詳。周秦之聲二者相近。未聞孰是。正義云。言申與顓聲相近也。按顓孫自是復姓。申詳其名。不必疑申與顓姓之異聲也。

大功不稅。

過時而追爲之服曰稅。古禮經語。故曾子駁之。

徒使我不誠於伯高。

孔子之使未至。冉子攝束帛乘馬而將之。子言己之禮未到。而用他人代行禮。所謂吾不與祭如不祭也。不誠應如此解。

蟻結於四隅。

蟻、陳註言於楮之四角。畫蚺蜥之形。交結往來。按蟻裳見書顧命。古人多以畫裳。本作蜩。其大者別名蚺蜥。

不爲魁。

魁、首也。史記天官書註。魁、北斗第一星。故今人謂第一爲魁。謂從父兄弟之仇不爲首也。故云。主人能則執兵而陪其後。陪、隨也。

填池。

今人於棺前設奠池。以鐵爲之。如鼎而四足。曰池子。疑卽此填。奠也。池、徹也。不宜作音。

夫祖者且也。

且當作徂。祖者、徂也。言往也。卽喪事有進而無退之義。下且字一句。言暫且反。當終往也。飯於牖下。小斂於戶內。大斂於阼。殯於客位。祖於庭。葬於墓。

陳氏引士喪禮。小斂在戶之內。大斂出在東階。未忍離其爲主之位也。主人奉尸斂於棺。則在西階矣。

掘埓於西階之上。埓陳也。謂陳尸於坎也。按斂裹也。用布絞以束之。阼東階主階也。客位西階也。爲主指主階也。主位謂重也。重主道也。士重木三尺始死作重以依神。殷禮始殯時置重於殯廟之庭。旣成虞則綴此重而埋於新死行殯之廟。周人虞則徹重而埋之。檀弓所謂殷主綴重周主重徹也。此殯時所有之事。陳氏訓作大斂未忍離爲主之位。非此時未有主也。又訓埓爲陳。按埓音四坎也。士喪禮掘埓見衽註埋棺之坎也。凡置棺於埓中而塗之。謂之殯。訓作掘陳則難通矣。由此以往皆一節遠一節故曰祖者徂也。

五十以伯仲

陳註朱子引儀禮賈公彥疏云。小時便稱伯仲某甫。至五十乃去某甫而專稱伯仲。此說爲是。如今人於尊者不敢字之。而曰幾丈是也。按此係孔穎達疏文。正與賈說相反。陳氏誤記。

經也者實也

經音髦。儀禮苴經在首曰首經。在腰曰要經。首經象緇布冠之缺頂。註作缺頂。非要經卽絞帶也。又有參革帶。陳註引朱子首經大一搯。要經較小。絞帶又小。絞帶象革帶。一頭有彊子。以一頭串於中而束之。按搯音厄。滿手曰搯。註謂是拇指與第二指一圍。似非彊環也。或作殼卽殼子也。實言實以表哀。非虛文也。陳氏言有忠實之心亦迂。

及葬毀宗躡行

毀宗、應謂毀宗廟之邊牆。故曰躡行。註引疏。訓毀爲毀廟。訓躡爲躡壇。恐非。廟豈可因葬而毀之乎。壇豈可躡乎。

請粥庶弟之母。

粥。陳氏引鄭氏註。謂嫁之也。妾賤。取之曰買。意謂妾賤。嫁之而使人買也。按荀子儒效篇。魯之粥牛馬者。不豫買。王制亦有田里不粥之文。皆訓作賣。售人之物曰賣。並無訓爲嫁及買者。急就章。出曰賣。入曰買。妾賤取之曰買。意用曲禮買妾不知其姓則卜之之買以訓粥。而不知粥人之母則言賣。

卜人師扶右。射人師扶左。

卜人。自應主應氏說。作卜筮之人。與下射人皆平日役令左右之人。故仍用之。君疾時。卜人主休咎。故卽用以扶之也。若讀作僕。則此時安用御車之人乎。

喪具君子恥具。

絞衾衾冒之屬。死而后制。若棺衣之屬。慮倉卒爲變。而先制。今人皆習爲故常。儼然對其親而爲之矣。仁人不忍先死其親。故曰一日二日而可爲也者。君子弗爲也。恥字當作不忍解。然則倉卒不備奈何。曰準六十歲制。七十時制之禮。不使親知而備。所謂亡於禮者之禮也。其動也中矣。

瓦不成味。

味。陳註音沫。註當作沫。皆非也。沫音末。本末之末也。味音未。未必之未也。自是兩字。沫。黑光也。味。滋味。

也。義各不同。

公叔木。

木、春秋傳作戊。註：木當爲朱。非。

宋襄公葬其夫人。醯醢百甕。

此言明器而用人器。且實之。故曾子非之。

孟獻子之喪。司徒旅歸四布。

陳註稱：左傳：叔孫氏之司馬驪戾。今孟獻子之喪。亦有司徒。是家臣亦有司馬司徒也。按：司馬司徒。特供其役。未必遂設其官。然即可見僭妄。而夫子曰：可以時人方貪。而獻子獨能使旅下士歸還四方所賻之布。其廉猶可取也。旅歸四布四字。見檀弓良史筆法。

讀賵。

穀梁傳：歸死者曰賵。歸生者曰賻。讀者。讀方版所書助葬人名與物於柩前也。旣曰物。則不獨車馬曰賵矣。曲禮：書方。雜記：出乃包奠而讀書。皆是也。

飲食衍爾。

衍。安定也。陳註謂喪下當有如何之何。否則問當問。記者之畧。按文勢。衍爾下亦當有闕文。檀弓章法最密。非記者之畧也。